

# 强化法律监督 维护公平正义

## ——饶阳县检察院服务发展大局工作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耿迪

今年以来,饶阳县检察院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能力,突出“强化法律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主题,坚守本职,主动作为,为维护饶阳县政治稳定、社会安定、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 深耕主责主业 维护社会稳定

疫情期间,该院对抗拒疫情防控措施、造谣传谣、销售伪劣防疫物资、诈骗等犯罪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但在各环节依然持审慎态度,正确处理严厉打击与依法办案的关系,既从快从严查办涉疫情犯罪案件,又切实把握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4月14日,该院受理了一起“涉疫”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杜某某在微

信群发布出售口罩的虚假信息,封某分两次微信转账给杜某某共22500元后被拉黑,此案移送到该院后,干警加班加点制作法律文书,于次日即对嫌疑人提起了公诉。

今年以来,该院共受理审查逮捕35件51人,不捕8件10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55件92人,不起诉3件8人。充分体现了宽严相济、谦抑审慎的刑事司法理念和客观公正的办案原则。

### 主动“走出去” 护航民企发展

在今年4月份国内疫情防控持续向好、复工复产呈现加速的形势下,为了给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和营商环境,饶阳县检察院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全方位司法保障,努力使民营企业享受到国家司法文明、法治进步带来的红利。

该院出台了护航民营企业发展实施方案,确定了全县12家重

点民营企业,组织中层干部走进企业“一对一”分包服务。将精心制作的检企联系卡、护航民企发展法律政策汇编等送到企业经营者手中,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 紧密联系群众 推进公益诉讼

为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饶阳县检察院聚焦人民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做实公益诉讼工作,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今年3月中下旬,在全民抗击疫情向好发展,企业加速复工复产,农民积极投入春耕生产的关键时期,由主管副检察长带队走访了县域内七个乡镇的坑塘、沟渠等垃圾容易堆积的地方,针对垃圾死角进行取证,并向相关乡镇政府发出检察建议。相关乡镇政府收到检察建议之后立即对垃圾死角进行了清理,并及时对检

察建议作出回复,实现了20天农村卫生专项公益监督全覆盖,此举有效提升了农村人居环境提升。

在了解到高三年级和初三年级学生开学时间之后,由主管副检察长带领公益诉讼和未检部门的相关人员实地查看了县域内各中学的教室、食堂、废弃口罩收集场所等重点防疫区域,并提出了为青少年营造一个安全、健康的学习环境,用法治的力量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要求。

为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国务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落到实处,4月16日,该院与县司法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信访局召开联席会议,研究本县近年来拖欠农民工工资现状及解决对策,并会签了《关于共同做好农民工讨薪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了农民工讨薪信息共享机制,形成了工作合力,推动了《条例》的贯彻落实。

## 省检察院领导到冀州区检察院开展案件质量专题调研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刘延岭)近日,省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任国强,衡水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孟银行等一行5人,到冀州区检察院开展案件质量专题调研,并召开座谈会。该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李志明等参加座谈。

座谈会上,李志明围绕以高质量检察助推高质量发展,锻造过硬队伍、提升专业素能,严格规范执法、促进公正司法,严把案件质量、提升案管质效三个方面作了简要汇报,重点汇报了下一步工作谋划:以素能提升为目标,运用精品化管理理念,以“精、准、细、严”的标准,提升队伍整体素质;狠抓案件质量,提高办案质效,切实把模范作用强、影响范围广、工作实效强、宣传影响大的工作精品化,积

极打造“精品工程”,以“求极致”的工作态度,为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座谈会上,该院与冀州区公安局共同协商落实了《关于加强和规范补充侦查工作的指导意见》的操作规范,成立了派驻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检察室,会签了《人民检察院派驻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的实施办法》。

任国强听取了该院保持无罪判决为零的经验做法和注重法律监督及整体办案工作情况后,强调:一要增强证据审查意识,既要注重审查证据的可靠性,又要注重审查证据的真理性;二要正确履行检察职责,准确把握批捕条件,严格证据审查标准,进一步提升批捕工作质量;三要狠抓案件质量评查,促进案件质量提升。

## 枣强县检察院

### “四个结合” 提升案件流程监控实效

#### 枣强县检察院

#### “四个结合”

#### 提升案件流程监控实效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顾东焕)近年来,枣强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案管部门“闸口”作用,通过日常管理与重点监控、岗位配合与部门协作、口头提示与书面通知、定期通报与绩效评价“四个结合”,对正在办理的案件流程是否合法、规范进行实时动态监控,不断提升案件流程监控实效,取得良好效果。

日常管理与重点监控相结合,合理确定监控内容。安排一名专职流程监控员,负责每天通过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对在办案件的流程进行监控。日常监管主要审核案件信息录入的准确性、文书制作的合规性和流程节点的时效性,并对案件的受理审查情况、案件办理及审结情况、起诉出庭和判决情况等全程跟踪监管。重点监控办案期限和程序的合法性,对存在风险的案件是否进行评估,强制措施的适用、变更和解除是否依法合规等。

岗位配合与部门协作相结合,切实形成监控合力。加强岗位之间以及部门之间的联动。案管部门不同岗位的人员保持常态沟通,统计人员定期将案卡填录情况、涉案款物管理情况等通知流程监控员,共同研究有无存在影响办案程序公正等问题,确定是否需要进一步开展监控;加强相关内设机构的密切联系,确保对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全方位监控。

口头提示与书面通知相结合,正确使用监控方式。案管部门建立流程监控日志和台账,记录案件流程监控情况的各种事项,并适时进行汇总分析。对案件流程监控中出现的异常,有针对性地作出处理。对系统操作、案件信息填录、法律文书制作等工作流程中出现的具体问题,采取口头提示的方式和向办案部门发送流程监控通知书的方式告知承办人,要求办案部门或承办人及时查明情况予以整改,并作书面反馈。

定期通报与绩效评价相结合,努力提升监控效果。案管部门定期将流程监控汇总情况通报给相关业务部门和政治部,对存在的个性问题由办案部门负责人进行沟通整改,对存在的共性问题由案管部门与办案部门以联席会议的形式进行集中研究、统一整改,并按规定将整改情况反馈至案管部门备案。按照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将案件流程监控情况作为员额检察官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并将承办案件流程监控情况,记入检察官司法办案档案中,促进流程监控工作,提升司法办案质量效果。



5月21日上午,故城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妇联等部门在营东开发区扶贫车间举办了“木兰有约”法治讲座。检察干警结合相关案例讲解了夫妻财产关系、子女抚养关系、家庭家暴等相关的法律知识。宣讲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活动现场气氛热烈。检察干警还对听课人员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并向女职工们发放宣传资料60余份。图为检察干警为女职工解答法律问题。

## 武强县检察院

### 政治学习不断档 业务精湛争一流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柳进华 解晓冰)按照桃城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万名党员下基层、万名干部助脱贫”活动工作方案》,近日,桃城区检察院积极开展“双万”活动,助力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

5月19日,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占生带队前往赵圈镇郭黄村,深入贫困户郭瑞海家,了解其当前生产生活状况,讲解脱贫攻坚政策,确保贫困户充分了解、

全面享受应有的扶贫政策。在认真开展结对帮扶工作的同时,该院特别重视帮贫困户算好“收入账”,做到“笔笔清楚”。通过对比银行提供的收入明细,该贫困户所享受的低保金、养老金、光伏收益及粮补数额均与帮扶工作队每季度核算金额一致。

在此次“双万”活动中,该院在做好脱贫攻坚工作的同时,还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积极为全区脱贫攻坚提供法治保障。

## 深圳市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

### 精准服务 情暖民企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孟红美)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和深州市委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决策部署,积极营造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法治环境,近日,深州市检察院制定出台了《关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提供更精准的服务保障。

该《意见》制定了“主动服务民企走访调研,强化涉

民企检务公开、释法说理工作机制,严厉打击侵害民企利益犯罪活动,优先办理保护民企合法权益案件,依法审慎办理涉民营企业刑事案件,充分发挥民事行政诉讼监督职能,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强化对外沟通协调机制”等八条细、实举措。该院还成立了由业务骨干组成的涉民企法律服务顾问组,充分利用检答网平台、微信等方式,及时为企业提供权威法律服务。

为确保该《意见》切实发挥应有的作用,深州市检察院召开了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座谈会,邀请部分企业代表参加座谈,就该《意见》提出意见建议,并面对面建立了微信群。参加座谈的企业代表纷纷表示,检察机关的真关心、真服务、严打击,让企业真正感受到司法温暖,今后定会发奋自强、创新发展,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马妍妍 刘金英)为了更有效激发党员干部群众登录“学习强国”学习的积极性和持续性,提升学习质效,近日,武强县委宣传部对一季度“学习强国”学习先进组织和先进人员给予表彰,武强县检察院获评“优秀学习组织”,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艳军和第一检察部郭鑫被授予“学习标兵”。

为了进一步浓厚学习氛围,树立标杆、学典型、提内涵、强担当,王艳军提出三点要求:要进一步激发学习能量。全体检察人员要充分利用节假日、工作空档

期,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形成勤学、爱学、善学的良好习惯。要进一步扩大使用范围。不仅要自己带头学,更要广泛调动家属、朋友、广大群众学习积极性,凝心聚力,壮大“学习强国”的学习队伍,努力做到全员动员、全民参与、全时学习。要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检察人员要及时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内生动力,把理论知识运用到工作的方方面面,助推工作效率的稳步提升,形成政治学习不断档、业务精湛争一流的双赢局面。

## 沉下身子服务百姓

### ——武强县“十佳”村居法律顾问张浩威小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闫芳

近日,武强县召开村居法律顾问工作会议,对2019年度“十佳”村居法律顾问进行了表彰。武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张浩威获评“十佳”村居法律顾问。

#### 下沉基层服务群众

自担任村居法律顾问以来,张浩威紧紧围绕法律顾问职责,充分利用自身专长,积极作为、主动担当。他经常深入到分包的大杨庄和刘沟河村,与村支书、村主任对接,到田间地头、农户家里,与群众进行交流,了解村情民意,进行入户调查、走访摸排。他充分发挥法律专长,积极开展法治宣传、送法入户、帮助大杨庄和刘沟河村百姓撰写诉讼文书、解决矛盾纠纷,为百姓答疑解惑,方便了两村群众。

#### 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

张浩威通过组织村民大会、举办法治讲座、设置法治展板等形式开展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他围绕农村多发的邻里矛盾、土地纠纷、婚姻家庭、抚养赡养、金融诈骗、社会保障等问题设计并印制宣传彩页向群众发放。还邀请司法员、调解员、律师等人员进入到村民微信群,及时解答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为群众提供法律指引、调解纠纷等法律服务。他积极协调“村两委班子”制定了有针对性的法治宣传方案,常态化向群众进行法治宣传,取得了较好效果。

#### 善解“疙瘩”化解矛盾

某村有一对结婚三年多的小夫妻,原本双方各有工作,夫妻关系比较融洽。由于疫情原因,双方失去收入来源,且有车贷要还,经济压力加大,又因为家庭琐事,双方多次发生争吵,男方甚至大打出手。疫情管控



措施解除后,女方提出离婚。张浩威了解到这个情况后,通过多次走访和电话疏导,向双方晓之以法、动之以情做工作,使这对小夫妻心里的“疙瘩”慢慢解开,最终双方达成谅解,表示以后要共同努力工作,把小家庭经营好。

张浩威担任“村居法律顾问”以

来,一直保持着踏踏实实、勤勤恳恳、兢兢业业的工作态度。有时为了避免矛盾纠纷扩大化,他宁愿放弃节假日休息,也要第一时间出现在现场,及时化解群众之间的矛盾纠纷。他扎实的业务能力赢得了两村群众的赞许,他朴实的工作作风获得了两村群众的肯定。

## 冀州区检察院

### 邀请人民监督员“零距离” 参与案件质量评查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刘延岭)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是检察机关为了加强外部监督、管理案件质量而进行的一项重要工作。为规范司法办案,提升案件质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检察权运行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高司法公信力,5月19日,冀州区检察院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对该院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开展监督。

人民监督员通过查阅案件卷宗、询问办案经过等方式,对照案件质量评查标准,从事实认定、证据采集、办案程序等多方面,对案件进行详细评查,针对评查中遇到的疑问与评查员进行交流,同时提出宝贵意见建议。

全国劳模、衡水中学原校长张文茂表示: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此次活动,以评查促案件质量提升,很实用、很有必要。评查结束后,人民监督员认为,通过案件质量评查为检察官办理的案件进行“号脉问诊”,这种监督模式使案件办理程序透明化、监督形式多样化,确保了案件办理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相统一。